

中山市水务局

中水函〔2026〕118号

中山市水务局关于市十六届人大七次会议 第2026046号建议答复的函

蒙念等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市统筹西江中山段河道保洁工作的建议》（建议第2026046号）收悉，经综合市财政局、市城管和执法局、市生态环境局等会办意见，现答复如下：

采纳关于市统筹西江中山段河道保洁工作的建议。我市持续深入推进河道水面漂浮物清理工作，通过“集中清漂+日常保洁”模式，健全完善河道管护长效机制，推动河湖保洁常态化，进一步改善水环境面貌，巩固全市治水工作成效，助力岭南水乡水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关于成立市级统筹机构，明确职责分工的建议

该建议对加强统筹协调河道保洁工作具有重要参考价值。市河长办与市治水办已于2025年5月联合向全市有外江流经的镇街发出《关于加强外江河面及河岸保洁工作的通知》（中山河长办〔2025〕17号），健全外江常态化保洁机制，分级分段划分外江保洁责任区，实现保洁责任全覆盖；加强外江水岸协同保洁能力，将外江岸

边与水面保洁纳入统一管理，做好水面漂浮物和岸边垃圾等日常清理工作，确保保洁机制落到实处；加强河湖保洁长效机制保障工作，各镇街、各级河长全面强化对河湖环境巡查、管控，落实河湖保洁监督管理，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为更好地掌握全市内河涌和西江中山段水质情况，市生态环境局目前在对全市一千多条内河涌开展半年一次监测基础上，还针对西江中山段涉及的国控、省控监测点位开展水质监测工作，及时掌握西江中山段附近水质状况，并持续关注西江中山段及相关内河涌水质变化情况，根据水质情况督促属地镇街加快完成治理，进一步提升西江中山段水环境质量。西江中山段沿线镇街可结合今年全市美丽河湖大兵团攻坚作战行动，进一步提升西江中山段及内河涌两岸生态环境质量，巩固治水成效。

我市已依托市河长办建立了常态化统筹机制，市城管和执法局提出并施行《河道保洁作业管理规范》（DB4420/T 72-2025），指导各镇街及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开展工作。根据机构编制管理相关规定，应严格控制新增议事协调机构，现有职能能够统筹协调的，原则上不再新设。经认真研究，目前暂不宜另行成立西江中山段河道保洁市级统筹工作领导小组。

二、关于统筹资金安排，保障经费投入的建议

支持该建议。

一是落实事权对应的经费保障机制。按照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外江保洁管理主体为属地镇街，河道保洁经费以属地镇街财

政投入为主，市级业务主管部门统筹现有项目资金予以适度支持，暂不单独设立西江中山段河道保洁专项经费。

二是统筹市级河湖治理资金供给。2026 年市财政安排河道治理相关预算资金约 676 万元，主要包括：河湖长制实施经费、黑臭（未达标）水体整治经费、水资源管理与水事应急处突经费、供水安全保障经费等，全力保障河湖治理、水资源保护、水生态修复等各项工作开展。

三是多渠道拓宽资金来源。市河长办积极对接上级部门，申请 2027 年度省级河长巡河资金用于我市外江河段保洁工作。市财政局继续积极探索拓宽资金来源渠道，配合业务主管部门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同时建议业务主管部门及属地镇街创新投入方式，多渠道筹集资金，探索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河道保洁治理，进一步补齐经费保障短板。

三、关于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公众参与度的建议

支持该建议。

2025 年以来，我市共开展巡河护河志愿服务活动 1417 场次，参与服务志愿者达 15000 人次，累计服务时长超 6.7 万小时。我市持续扩容护河志愿队伍，汇聚多元力量，构建全域共治队伍体系。全市依托线上平台常态化发布护河服务项目，打通线上线下报名渠道，降低群众参与门槛，持续激发市民参与河湖管护的主动性与积极性。全市护河志愿活动常态化开展，群众治水护水意识显著提升，全民参与、协同共治的护河氛围愈发浓厚。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你们对我市西江中山段河道保洁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中山市水务局
2026年8月31日

（联系人：黄思雅，电话：88230779）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城管和执法局。

中山市水务局办公室

2026年8月31日印发
